

# 臺北市立明湖國中 111 年約僱助理員(職務代理人)甄選公告

一、甄選日期：111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三)

二、甄選流程：

- (一) 為維護疫情期間校園安全，到校面試應配合實聯制、量測體溫，並應接種 COVID-19 疫苗 2 劑且滿 14 天；倘未完整接種 2 劑疫苗且滿 14 天，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(含家用快篩)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，向本校警衛室出示證明(如小黃卡或健保卡)，始得進入學校。
- (二) 報到時間：應徵「約僱助理員」請於下午 13 時至 13 時 20 分持附有照片之身份證件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，逾時未完成報到視同放棄。
- (三) 面試地點為 3 樓多功能教室，面試時間為每人 12 分鐘，第 10 分鐘按一聲鈴提醒，時間到按二聲鈴結束面試。

三、考程規畫：

面試序號及時間

職缺	序號	姓名	面試
約僱 助理員 (職代)	1	黃○眉	13:30-13:42
	2	林○宜	13:42-13:54
	3	吳○璇	13:54-14:06